

月亮的晚上

YUELIAN
ENSHANG

● 港台文叢

沒有月亮的晚上

● 亦 舒著

海天出版社

中國・深圳

一九八七年五月

責任編輯 邵泰芳
裝幀設計 謝 鴻

書 名 沒有月亮的晚上
著 者 亦 舒
出 版 者 海天出版社（中國·深圳）
發 行 者 海天出版社發行 廣東省新華書店經銷
印 刷 者 廣東省韶關新華印刷廠
版 次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
開 本 850mm×1092mm 1/32
字 數 160,000
印 張 4 3/8
印 數 1-150,000 冊
ISBN 7-80542-003-3/1·4
統一書號 10382·004
定 價 1.87元

我爱夜。

你有没有发觉，夜晚跟白天完全是两个世界？只有在太阳落山以后，这个城市才会渐渐露出媚态，在黑暗中，给予人们无穷的想象余地。

只有在晚上，我才有充分的精力做我要做的事，有足够的胆量说我要说的话。

夜色对女性仁慈，方便她们把岁月留住，在晚上，上了粉的肌肤仍然莹白，疲倦的眼神仍然闪烁。

益发使我爱上夜晚。

事实上，已经有多久，我未在白天出来活动了？

炙热的日光，人声喧哗，忙乱挤逼，我实在无法抬起头来，况且，白天没有我的事，我根本不知道大白天起个早来干什么。

只觉得白天苍白无味。

渐渐变为夜党的一份子，会员中曾有人说，我们都是吸血伯爵的徒子徒孙，否则怎么会对阳光有那么大的厌恶。

我最普通正常的一日，在下午五点开始。这是银行下班的钟散，白领们辛劳完一整天，挤在公路车回家的时刻，而我却刚刚离床。

我的一日三餐，自晚饭开始。

打九时以后，细胞才逐渐活跃起来，即使不出去，也从一间房间走到另一间房间，阅读、听音乐，找朋友聊天。

这时候，按摩与美容师也陆续报到，国维那里如果没有事，我就自由活动。

还有什么比晚上驾开蓬车兜风更好？

我所喜爱的，是一个有月亮的晚上，阴凉、静寂、温柔，在我与夜之间，除了月色，只有蓬蓬的风，将车子开得飞出去，一支箭般，水银样迅速，无声无息，进入另一空间，在那里，没有

愁闷，只有欢乐。

多么渴望到另一世界去。

周博士说，人在极端不满现实的时候，会想到逃避。

我笑。

一早就知道了，没想到花了成百个小时与心理学博士谈话，所得结论，与自己的猜测一模一样。

难道喜欢夜的人，都是不快乐的人？

周博士没有说。

第一次约见她的时候，请她到舍下来，愿多出一倍酬劳。她拒绝。

她说她的办公时间是上午十时至下午三时。

我愿意让步，准六点正到她诊所。

她叫秘书重复，她每天上午十时至下午三时才办公。

显然不愿做我的生意，也不必勉强。

试想想，在白天叫我出去多么残忍，太阳的第一道金光便能叫我灰飞烟灭。

为什么不是晚上呢，红色的灯，绿色的酒，对牢心理医生，诉说我的衷情。

白天叫我怎么见客？我甚至没有白天穿的衣服。

好几位女士都说周博士是一流的，有什么解不开的结，被她一分析，立刻释然。她又是女子，不会引起流言。

最后还是去了。

因为那个梦的缘故。

并不是去找她解梦，只是想告诉她，有这么一回事，有这么一个梦。

这样的梦，永永远远不可以让国维知道。

那日中午起床，女佣进来拉开厚厚的窗帘，水晶镜里照出一张卸了妆的脸，皮肤白里透青，隐隐可以看到微丝血管。

我知道情况不妙，但没想到糟糕到这种地步，这面孔不是真人的面孔，这是一座冻蜡的像，我用手抚着脸庞，星光下的飞车并没有留下欢愉的痕迹，昨夜的欢笑早已消逝在昨夜。

也许去见周博士的时间真的到了。

但在中午，该怎么化妆？我弄不懂。

终于架上一个墨镜，叫司机送我去。

几乎不认得白天的街道亦即是我夜里出没之处，苍白丑陋的大厦，人群似蚂蚁般钻进钻出，车子一寸寸蠕动……

有什么事非要在白天做不可的呢，为什么一切都得挤在那几个钟头内做妥才谓之正常？

到了目的地，我觉得晕眩，睁不开双眼，心跳，胸口作闷。

幸亏诊所幽静阴暗，一进门，看到一大束夜来香，雪白的花蕊正吐露芬芳，使我安下一颗心。

已是秋凉了，这该是最后一束玉簪。

周博士与我，是这样结下的交情。

她出现时，只看她一眼，就觉得不枉此行。优雅地穿着米色的凯斯咪毛衣与长裤，她象是看穿了我的心，“威士忌？”她问。

使我几乎没感激得跪下来。

从此之后，每个星期三中午，我总会设法把自己自床上拉起来，站在莲蓬头下，淋至灵魂苏醒，为见周博士，这一切是值得的。

她是我生活中唯一与夜没有关系的人。

她是黄昏，与夜十分十分接近，似明似灭，有那种暧昧的味道，使人放心。

国维问：“有点意思吗？那帐单为数至巨。”

“她值得那数目。”我答。

以后，他就没有再问。

我喝完那杯威士忌之后，周博士问：“我可以为你做什么呢？”

我茫然，我不知道，我不晓得她可以为我做什么。

隔了很久很久，我说：“我希望你做我的听众。”

“那是我任务之一。”

我放下心来，她会替我保守秘密。

第一次，我什么也没说，约好第二个星期才去。

当日夜里，国维照例有应酬，一句“不招待女宾”，我便得自己打发时间。

到海滩去。

地方相当偏僻，独自怕危险，拉了人陪，他们心神不宁，一片黑水，只听得潮汐沙沙上落，太过诡秘了，没有月亮，都说：没有什么好玩，还是走吧。

只得听从劝告离去，觉得非常扫兴。

那一夜，又比往时，喝得多一点。

在舞池中，一个油头的小伙子要伸手来拉我，我闪避他，一错脚，脸往下摔在地板上，脸颊与鼻节瘀肿一大块，得赶去急症室照爱克斯光。

要完全摆脱白天，是不可能的事。

周博士见怪不怪的看我一眼，“他打你？”

我摇摇头，“摔跤，真的。”

“喝醉？”

“要真的烂醉如泥，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。”

“陈先生怎么想？”周博士问。

我看着窗外，茶色的玻璃把世界切成两半，在这里面，我才是最重要的，我的七情六欲需要人聆听同情，管他饥荒战争瘟疫。

我平静的说：“他？我没看见他有好几天了。”

“陈先生不知道你的鼻子几乎跌成两截？”

“不。”

“他是否知道並不重要？”

我微笑，“周博士，你未婚吧？”

“是，我未婚。”

“那么你不会明白。”我说：“我今天并不是来讨论婚姻生活。”

“你想说什么？”

“我时常做一个梦。”

“重复性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告诉我。”

“是家母，她持尖刀追杀我，每次刀刃都刺进我右胸下约一公分深，我不觉得痛，但非常害怕。每次都有各式各样的人来给我通风报信，但我还是难逃此劫，在梦中吃力奔跑，倒在地下，满身血污。”

她微笑，“多可怕。”

“家母为何要杀我？”我问。

“梦境如此而已。”

“不是每个人都做这样的梦。”

“我们会把根由找出来。”

她的声音具安抚性，非常柔和，其实我並不想找出噩梦的因由，我只是想找个对象诉苦。

胸中烦恼去净后，晚上可以放心跳舞。

“你要不要躺下来说话？”

“不用，我刚起来。”

周博士看看钟。

“你认为我生活糜烂？”

她想一想，“一个人总要睡觉，白天睡与夜晚睡是一样的，不能单凭此而论断人。”

她很客观，真是个明理的人。

可惜时间到了。

过了几日，国维请一位客人吃饭。国维说：客人是位堪舆师。堪舆师亦即是风水先生，我叹口气问：“可是我们又要搬家了？”

“这位老师特地自美国赴东京讲学，不过留两日，天大的面子，林翁替我约了他出来。”

我微笑点头，“一定是生神仙。”

国维吊起一条眉毛，非常不满，“你不相信就算，可别在席间露出不敬。”

我噤声。

他兴致极高，开开心心的出门，与风水术士会合。

酒过三巡，风水先生说：“本市这个地方，就其大形势来看，左有山岭，右有油山，耸左为龙，耸右为虎，龙虎相应，华表早门，更有滇水中穿而过，山为气，水为财，山水相汇，财气皆旺。居于市内之人，该无往而不利。”

我已觉得闷，双目游走。

林翁已近七十，精神奕奕，半秃，红光满面，他带来的内侄，

与国维是同行，一表人才。

刚才他们怎么介绍这位年轻人？

一看就知道他也不相信这一套。

林翁与国维两人毕恭毕敬的洗耳恭听。

“住宅有静宅与动宅之分，单层者称为静宅，多层者称为动宅，层数者，非向高之层数，而为内进之层数也。本宅是属水，一层是水见水，出入游荡不聚财；二层是水火既济，财稍旺而人不旺，因泄气也；三层是水相生，人财大旺，且发贵人；四层是金生水，外益内，先女后男，发财悠久；五层是土克水，人财不旺。”

他姓什么？

我暗暗打个呵欠。

独独被他看见了，双眼弯弯地溅出笑意。

我别转面孔，再闷也不想与小一辈的人眉目传情。

年轻人长得并不好看，脸颊上还有微凹的瘢痕，想是忍不住手挤小面疱留下的。

国维与堪舆师交换着宝贵的意见，散席时他掏出一大封红包双手奉上。

我觉得更乏味了。

如果我告诉你，当初我所嫁的陈国维，不是现在这个陈国维，你会说我老土吧。

我苦笑。

国维同我说：“我与林翁送老师回酒店，你有什么地方去？”

“统一会所有个牌局。”

“我送陈太太。”年轻人自告奋勇。

国维正眼也不看我，替他的老师拉椅子。

他显然着了迷：“师傅，人说属金之宅，人丁旺而女更强，当开门路，作大院以泄其气，则男子富贵全美，可是？”

“这个嘛……”他们一路说一路走。

我上了陌生人的车。

“谢谢你，统一会所。”

年轻人说：“陈先生好象很相信这一套。”

“你没听他说要拆一道门出来求富贵全美？”

“那人也不过是江湖术士，二十世纪哪里还有什么朝葬晚发的风水地。”他咕哝。

我笑，一抬头，看到车外天空一轮明月。

今夕何夕？我深深吸一口气。

象是要吸尽太阴的精华。

而身边的年轻人，蠢蠢欲动，不知厉害。

他送我到统一，放我下来。

“牌局几时散？我来接你。”

“谢谢，我有司机。”

他看我一眼，“我们还可以到别的地方坐坐。”

我笑着拍拍他的手臂，“这场牌要到明天早上才散，改天吧。”

他倒是没有失却风度，仍然陪我上楼。

玛琳她们一早已经在座了。

放下手袋，我看她的牌，“又做清一色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只要有两只牌同花就做清一色？”

“反正赢不出来。”

“我喜欢吃小的，密密吃，比较有希望的样子，”我坐下来，
“好过伸长脖子等。”

玛琳侧侧头，“这里面好象有什么哲理。”

大家都笑。

当下安琪赢出来，我们这班初学生便放了牌吃点心聊天。

我说我不能再吃了。

“你看她那件衣裳，所以，饿死也是值得的。”安琪说。

“莉莉蓝终于跟小汤跑掉了。”玛琳忽然宣布。

大家沉默。

过很久有人说：“多大的勇气！”

“匹夫之勇罢了。”

“将来是要后悔的。”

“蓝老板怎么想？太没面子。”

“两夫妻出毛病也不止是一朝一夕的事。”

“将来一定要后悔的。”

我拣起一只牌，在手中搓着，“将来是以后的事，眼前，她是快乐的。”

有人嗤之以鼻，“同那样的一个人！”

“小汤对她很好。”

“为着她的钱。”

“她所有的，也不过是钱，不花也没用，搁在银行里干么呢。”

玛琳瞪大眼睛，看着我，“这副论调倒很新。”

“女人要钱，不过是穿同戴，穿得了多少戴得了多少？如今莉莉找到别的出路，应替她高兴。”

“但是小汤几乎同城里每一个富婆都来往过。”

当全人类啧啧的时候，他们正在享受，其实每个人一生应该有一次，把全身的能量燃烧起来，在这一刹那发热发亮，即使葬身火海，也算真正的狂热过。

正当我们诧异她何以忍心抛弃一切，她又何尝不讶异我们这群苦闷的女人居然年复一年，月复一月地刻板的照老规矩生活下去。

对莉莉来说，简直不可思议吧。

我们的生活形态，好比一格抽屉，拉开来，推拢去，里面四四整整放着日常用品。除非要抄家了，否则到老也就是那样子，不愁穿不愁吃，可是也别妄想要生脚跑到哪里去。

看到别人争取应得的自由，也不认得那是人权，反而大惊小怪地嚷：哎哟哟，不得了，作怪了作怪了。

真可怜。

然后拍着自身的胸口，互相安抚：我们是好奴婢，我们不会成精，我们不同自己斗，我们乖。

顿时觉得坐下去没有味道，拾起外套。

“你到什么地方去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我希望我知道。”

有人笑，“看样子你也作动了，别又干些什么轰轰烈烈的事出来才好，我们受不了这么多刺激。”

我问：“莉莉与小汤跑到什么地方去了？”

“有人说英国。”

真有他们的。

浪漫沉郁的古老国度，如今没落了，气质仍在，生活程度大大低落，到那里去做寓公寓婆，可享特权，白人对种族有歧见不要紧，对钞票重视便可以了。

我爱那连绵的雨，紫蓝的天空，成年不见一次太阳，名正言顺可以躲在屋内不出去，因为在那里，白天也象夜晚，没有日光来逼我露出原形。

“各位晚安。”

玛琳拉住我，“你不是羡慕莉莉吧。”

我看她一眼，不响，下楼去。

那个年轻人已经走了。

一点耐心都没有。

好不好？不好。不好拉倒，再见珍重。好？立即开房间去，更不用多说。

那位小汤是著名知情识趣的一个人，与莉莉多多少少动了点真感情，那时，明知她是有夫之妇，也一味追求，先是不声不响站在她门口等，适逢雨季，有伞没伞，总给人濡湿温柔的感觉，拿一枝花在门口等，听上去象是老土得不能再老土，可是有谁天天做，还顶管用。

开头时大家都讪笑，不在意，连莉莉在内，都耸耸肩以为不会有事。

谁知雨季过后，穿薄呢的季节来临，已经有人看见他们深夜对坐，手中持桃红色的堪柏利苏打，听乐师吹奏金色式士风。

大伙正忙着将房产转股票、美金换英镑、富格林出枫叶金人，不亦乐乎，看到莉莉那种闲情逸致都傻了眼，多多少少眼红，一致认为她愚不可及。

国维说：“蓝老太没有办法了。”

为了报夺妻之恨，蓝某找人殴打小汤。

整件事象出闹剧，打手打错了人，蓝老大顿时泄气，跑美国去避祸，身边自然有女朋友，莉莉抛下孩子给公婆，匆匆收拾细软，在律师处留下字据，便与小汤走掉。

一切是因为有人在雨季手持一枝花在她门口等。

我们女人只不过想找寻些乐趣。

国维问：“孩子们呢，那女人不理孩子？”

不理了，我莞尔，那贱妇什么都豁出去，为追求她肉欲上的快乐，同野男人跑掉了，早一百年，她要受千刀万剐之罪，在今日，竟没有一条法律可以将她绳之于法。噫，世风日下。

我同周博士说：“那年轻人没有出现。”

周博士笑。

“他没有等着接我。”我叹口气。

周博士给我一杯酒。

“家里开始装修，把墙的位置全部搬过，为着风水的缘故。”

“你怎么睡？”

“在郊外有一层小房子，佣人都不愿意进去。”

“很静？”

“嗯，可以睡到下午六点钟。”我伸一个懒腰。

“不打算起来看看白天？”

“有什么好看？”

“有很多不错的人与事，都可以在白天找到。”

我笑。

不知为什么，我总不能够把难题直接了当的向周博士提出。

她也不催我，任由我胡扯，反正按时收费，我不急，她自然缓缓来。

我把这当吃茶时间，漫无目的，说一会子话，打道回府。

“还有梦见令堂吗？”

“有。”

“她住在本市？”

“她在八年前去世，享年四十一岁。”

“噫，什么病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家里完全没有人提到她，真是一项艺术，十二年了，没有人漏过口风，谁也不知她的下落。”

“她确实已经去世？”

“这是真的，她是真的死了，亲友那种如释重负的轻松样是

装不出来的。”

周博士轻笑。

她当然没听懂。

我解释：“家母十年前与人私奔，但她并没有找到永恒的快乐，她于两年后郁郁而终。”

周博士象是不常听到这种故事，耸然动容。

她是一个镇静文雅的学者，给人一种泰山崩于前而不动于色的印象，我对她的反应有点意外。

也许多年来我把这个不平凡的故事在心中重复太多次，以致一点新鲜感都没有，一旦开口说出来，似家常话。

“没有人告诉你她患什么病？”

“谁敢提？”

“你长得可象令堂？”

她完全知道该问什么问题。我微笑，“很不幸，十分象。”

“你父亲对你怎么样？”

“他憎恨我。”

“当年你几岁？”周博士说。

“十四。”我说。

“童年不好过？”

“糟透了，”我说：“这仍然不是我上你这儿来的原因，最坏的已经过去。”

“已经过去？”她凝视我。

我咧嘴，“呵是，还有那个梦。”

“你没有去找出前因后果？”

“没有，没有兴趣。他们老一派的人，事事讲面子，无论什么，都做得不漂亮。”

“你几岁结的婚？”

周博士对我发生莫大的兴趣。

我看看腕表，很遗憾的说：“时间到了，下次，下次说给你听。”

她笑，放我走。

舒服多了，有话说出来就舒服。

屋子里如战场。

四面墙全部搬过位置，这里加一点，那里减一点，内院间隔来个乾坤大挪移。

每次装修都是因为风水有问题，生意不再象从前那么兴旺，他渐渐迷信，但凡江湖术士都称老师：铁算盘，紫薇数，起卦的盲公，摸骨的异人，几乎走步路都要请教老师……

我觉得国维老了。

老得失去信心，不再相信自己的能力，老得要向缥缈的超自然借力。

十年的婚姻，两个人都不能再象昔日般神采飞扬，两人距离越拉越远。

他已有许久没有回来晚饭，有很长的日子，他表示劳累，不愿意说话，“有什么事，明天打电话到我公司说”，是他口头禅。

每次占卦算命，他都要与我同行，坦白的说，我怕，不肯去，他的老师大部分都脏相，留着长指甲，穿油腻的唐装，坐在阴暗的公寓里会客，国维平时最讲究环境，可是一与他的未来天机有关，什么也不计较，专与看上去象傅满洲的人打交道。

也有些穿西装、讲究的老师，红光满面，油腔滑调，肯在大酒店咖啡店指点迷津，国维一样趋之若鹜，一坐好几个钟头。

我觉得不耐烦，能够不去就不去。

后来听说他带了别的女子去。

无论什么样的事，你不做，你不屑自然有人求之不得，所以有人辞官归故里，有人漏夜赶科场。

我们各有各的朋友。

有时候在家中碰头，当着朋友的面，他会说：“海涓是爱我的，毫无疑问。”

我们关系一度非常紧张，曾经想分开，两年前他决定移民，一连串的措施使我不得不相信他有诚意，能卖的都卖了，人频频过去投资设公司，在那边也置了业，把我带过去住三个月落籍。

但不知怎地，忽地又找来看风水拆房子。

该不该问他为什么？怕一开口又引出一大摊牌，于是推着，日复一日，假装忙，没有机会坐下来好好谈，他白天黑夜都出勤，

我则专门守着太阳落山后的辰光。

我与他都已走过了山之峰，还能到什么地方去呢，包涵包涵吧。

清晨返家，开蓬车停在辆赶集的货车边，一车斗的鸡鸭，静静地蹲笼内，圆圆的眼珠子瞪着静寂的街道与鱼肚白的天空。

是往屠宰场去吧，它们并不吵闹，在交通灯前，我看着它们，它们看着我。

我们之间不晓得有什么非常相似，我没敢再想下去。

货车司机是一个小伙子，几乎没有穿衣服，赤着膊，赤着脚，一条短短的球裤，浑身晒得古铜色，脖子上系一条红绳，绳结上一块廉价的玉坠。

国维也爱在裤腰上挂各式各样的玉器，有些贵得不得了，他告诉我死人嘴里含过的蚌尤其珍贵……看上去都不如这个货车司机自然。

他也看到了我，并没有似一些轻浮浪子般挤起眉弄起眼来，反而有点不好意思地看向左方，举起圆实的手臂，露出腋下浓稠的毛。

这时绿灯亮了，我们开动车子，各奔前途。

那样的年轻人从前是不会吸引我的。

他们只不过是原始小动物。

现在我不这么想了，原始往往有种纯朴天然美，也许是国维近年来服用各式补品的种类太多太离奇，使我觉得年轻真是好。

什么样的东西浸酒都能忍受，一瓶瓶泡着，当仙露似每夜喝一小杯，直到今日，他给我看一瓶酒，里面竟浮着一大群刚出生小老鼠的尸体。

我当时觉得血不上头，呕心，站起时打翻茶几上的水晶花瓶。打那日起，我在书房另搭睡铺。

由他与他的药酒瓶睡。

之后他又托做妇产科的医生去找紫河车。

堂堂早年剑桥大学的大律师就快变为采阴补阳的茅山道士。

人家医生同他说，医院不做这种事，叫他另觅途径。

我坐在一旁，真是心灰意冷，觉得难为情，抬不起头来，由

得他闹个满天神佛。

玛琳一次偷偷问我：“陈国维是不是不行了，人家说他早年玩得实在太厉害，现在拚命找补品。”

这样猥琐的对白自我闺中腻友说出，有洁癖的我即时决定冷却这段友谊。

我当下说：“我的话你未必相信，这样吧，今夜我替你约他出来，你亲身试试。”

玛琳没想到我有胆讨她便宜，啐了我一脸唾沫星子。

在周博士处，一边喝威士忌，一边太息。

我说：“跟他的时候，才十六岁，童妻，婚后还长高三公分。”

“陈先生什么年纪？”

“他当年三十六，非常非常的英俊。”

“在一起十年？”周博士说。

“快十一年了。”我说。

周博士说：“他现在正当盛年。”

我微笑，“外表不差，他的生活习惯同嗜好却象是八十岁的老太公。”

“当年是家长安排的好事？”

“不，我自己爱上他的。”

“一个十六岁的女童怎么会结识中年大律师？”

我放下酒杯。

“他为我辩护。”

周博士又一次露出讶异的神色。

她脸色凝重，小心地处理这个关口。

她问：“要不要添多些威士忌？”

“不要了。”

她待我说下去。

“周博士，我把到这儿来视为一种享受，可惜时间方面太不理想，真怕起不了床，渐渐成为一种负担，可否设法方便我？”

她温柔的问：“你想怎么样？”

“让我晚上来，每星期两次，或是更多次。”